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5年11月1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陈天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12人，实际出席持有人12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9,350,270份，占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9,350,27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0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会议选举了余惠女士、刘珊珊女士、许丹虎先生为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未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9,350,27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00%。

同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余惠女士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会的出席、提案、表决等安排，以及参与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事项；
- 4、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
- 5、负责制定预留份额分配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预留份额的认购对象、认购份额等；
- 6、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 7、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被强制转让份额的归属；
- 8、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
- 9、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 10、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 11、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 12、持有人会议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
- 13、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350,27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0.00%。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0 日